

国际金融危机背景下 中国遭受反倾销及其应对特征研究

周辉莉

摘要: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中国遭受反倾销形势严峻,严重影响中国的出口贸易。本文应用引入执行率,反倾销对称率及反倾销强度指数三个指标,从中国遭受反倾销及其应对反击的总体特征、产品结构及其国别结构三方面进行了分析,发现国际金融危机下,国外对华实行有针对性集中贸易反倾销攻击,借以转嫁国内经济危机。相对而言,中国没有充分对等地运用反倾销贸易保护手段。本文还提出了相应的政策建议,以减少反倾销措施的不利影响。

关键词:执行率 反倾销对称率 反倾销强度指数

一、引言

为应对中国日益增长的出口所带来的产品竞争格局的变化,各国和地区频繁对华发起反倾销,据WTO官方统计显示,自1995年起我国遭受的反倾销调查数量已位于世界第一,占WTO成员国发起的反倾销调查的12.74%。特别是2007年以来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不仅以美国、欧盟为首的西方发达国家,而且以印度、墨西哥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通过对华反倾销转嫁经济危机。我国各行业深受国外反倾销之害,造成重大的经济损失并引发失业等社会问题,引起社会及相关政府部门的关注。2010年后经济探底回升,但全球经济复苏力度疲弱,前景不容乐观。本文通过对国际金融危机下中国遭受反倾销及应对反击新特点的实证研究,结果发现国际金融危机下国外对华实行有针对性集中贸易反倾销攻击,借以转嫁国内经济危机,相对而言,我国没有充分对等地运用反倾销贸易保护手段;这对在缓和动荡并存的后危机时代下的中国企业未来应如何面对对华反倾销的新态势,有效地巩固和开拓海外市场有重

大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二、中国遭受反倾销及其应对特征分析

(一) 描述中国遭受反倾销及其应对特征的统计指标

本次金融危机是由2007年美国次债危机引起,升级以至形成全球金融危机。因此,本文以国际金融危机的起始点——美国次债危机为分界点,将分析的时间分成两段,第一阶段是1995-2006年,第二阶段是2007-2009年。数据来源于WTO网站和商务网站。由于一国遭受的反倾销强度包括遭受的反倾销调查和反倾销最终措施两项指标,所以本文在分析的过程中选用的执行率、反倾销对称率及反倾销强度指数三个指标均包含这两项内容。

执行率表示对一国反倾销调查成立概率,体现一国对反倾销应诉能力,我们把执行率进行修正,使其更符合实际情况。修正的执行率:

修正的执行率=100%×t年的对华实施反倾销措施数/(t-1)年的对华反倾销调查数

反倾销强度指数 ADI 本指一国被指控倾销相

对其出口绩效的强度指数,

$$ADI_{ij} = \frac{AD_i(t,t+n)}{AD_w(t,t+n)} / \frac{EX_i(t,t+n)}{EX_w(t,t+n)}$$

如果一国遭受的反倾销强度指数大于1,则表明该国或地区相对于其在世界市场的出口份额强烈地遭受到反倾销行动影响;如果等于1,则反倾销指控与该国出口份额成对等比例;如果小于1,则该国相对其出口市场份额稍许受到反倾销影响。对反倾销强度指数进行变体,得到反倾销来源国*i*对特定国*j*反倾销强度指数,可表述为:

$$ADI_{ij} = \frac{AD_{ij}(t,t+n)}{AD_i(t,t+n)} / \frac{IM_{ij}(t,t+n)}{IM_i(t,t+n)}$$

如果*i*国对*j*国反倾销强度指数大于1,则*i*国对*j*国反倾销强烈影响到*i*国从*j*国进口,反之,其反倾销行动对*i*国从*j*国进口影响小。

反倾销调查或最终措施对称率是指一国发起的反倾销调查或最终措施数量与该国遭受的反倾销调查或最终措施数量的比率,表示一国对等地运用反倾销贸易保护手段程度。若反倾销作为保护主义一种方式,对称率大于1表示有效对等的利用贸易保护手段,小于1表示在遭受贸易竞争国家发起的反倾销摩擦时未采取对等的措施。

(二) 中国遭受反倾销及其应对的总体特征

2007-2009年间中国遭受的反倾销调查平均占世界的37.19%,中国遭受的反倾销最终措施平均占世界的40.81%;而1995-2006年间中国遭受的反倾销调查平均仅占世界的18.44%,中国遭受的反倾销最终措施平均占世界的20.12%;这表明无论从绝对数量还是相对数量,中国遭受的反倾销调查或最终措施均比以往有大幅度增长。由于对华执行率出现了超过100%情况,为此,引入修正的执行率。2007-2009年间修正后的对华执行率平均为79.29%,高于1995-2006年间修正后的对华执行率平均值74.64%的水平,表明国外对华反倾销案件肯定性的终裁比例高,中国企业应诉的难度增加;比较修正后的对华反倾销执行率和全球执行率,两阶段对华反倾销平均执行率平均高于全球平均执行率,但是2007-2009年间对华反

倾销执行率与全球执行率平均值间的差距17.60%高于1995-2006年间两者的差别11.43%,这不仅说明我国的应诉能力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而且表明国际金融危机下国外反倾销调查具有明显的针对性,集中反映在对中国出口贸易的遏制。

从时间序列上看,2008-2009年中国遭受反倾销调查或最终措施强度增加,特别是遭受反倾销最终措施明显提高。中国遭受的反倾销强度高于世界其他国家的平均水平,这种差距在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以来更为明显,反映了国际金融危机下国外对华实行有针对性的进攻性的恶意贸易保护措施。另一方面,2007-2009年中国发起的反倾销调查或最终措施数量相对以往反而下降,中国发起反倾销调查及或最终措施对称率低,且2007年以来有下降趋势。这表明中国发起反倾销调查或最终措施尚处于低水平,中国起诉能力低,具有较大的贸易保护空间。

(三) 中国遭受反倾销及应对反击的产品结构

我国出口产品种类繁多,但不同出口产品在国际市场中占据的份额不同,对各国市场的冲击不同,从而我国不同产品遭遇国际反倾销的频率也不同。根据国外对华反倾销集中在少数产品的特点,本文选择其中7类产品进行分析,如贱金属及其制品、化学工业及相关工业产品、机电设备及其零件和附件、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塑料橡胶及其制品、杂项制品、建材及其制品。2007-2009年间中国这些产品遭受反倾销调查或最终措施数占世界的比重明显高于1995-2006年间中国占世界的比重,2007-2009年间的主要行业产品被执行率高于1995-2006年,2007-2009年间国外更集中对我国的贱金属及其制品化工产品、机电产品进行贸易保护。可见国际金融危机期间国外对华反倾销对我国相关产业具有强烈的针对性,并且反倾销的范围不仅限于低附加值、劳动密集型传统产品,更转向高附加值、资本技术密集型产品。2007-2009年国外相继对我国的SDH光传输设备、货物扫描系统、含镍不锈钢板、铝合金

轮毂、无缝精炼钢管材等产品发起反倾销立案调查。另外，国际金融危机期间频繁出现了多个国家相继针对我国同一产品发动反倾销，产生了强烈的示范效应并引起连锁反应。例如，2007-2009年由美国带头，多个国家相继对我国床用内置弹簧组进行反倾销调查及最终措施。这不仅因为我国这些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竞争力较强，更重要的是这些国家出于保护本国相关行业利益和转嫁金融危机的需要。

反倾销措施已不单是进口国维护自身利益不受他国倾销行为损害的救济措施，而成为恢复国内经济的重要手段，具有浓厚的贸易保护主义色彩。

（四）中国遭受反倾销及应对反击的国别结构

进一步考察对华反倾销主要来源国的国别结构特点：从经济发展水平看，对华反倾销主要来源国既包含以印度、阿根廷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又包含以美国、欧盟为代表的发达国家或地区；从与国际金融危机相关地缘性看，既包含以美国、欧盟等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大的国家或地区，又包含印度、韩国等相对波及影响较小的国家。印度、美国、欧盟在对华反倾销调查或最终措施居前三。各国对华反倾销执行率存在差异，2007-2009年各国对华反倾销执行率差异波动比1995-2006年间大。2007-2009年美国、欧盟、墨西哥、南非、澳大利亚、加拿大这些与国际金融危机相关地缘性密切的国家或地区对华反倾销指数相对1995-2006年间明显增加。另一方面，若考察中国对外提起反倾销的国别特点：除了1995-2006年间对韩国反倾销调查或最终措施对称率大于或等于1，总体来看中国在这两阶段发起的反倾销及反倾销最终措施对称率都大大小于1，2007-2009年间对称率更低。2008-2009年中国对美国、欧盟反倾销调查指数远大于1，对美国、印度反倾销最终措施指数远大于1，这表明国际金融危机下我国对美国、欧盟、印度的反倾销反击力度强烈，但对其他来源国反击力度几乎为零。在此期间中国未对阿根廷、土耳其、巴西、南非、澳

大利亚、墨西哥，加拿大发起反倾销调查和最终措施，而这些是对华反倾销的主要来源国，这表明中国相对其遭受的反倾销贸易摩擦，并没有充分对等地运用反倾销贸易保护手段。

三、结论与政策建议

综上所述，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以来中国遭受反倾销及其采取的相应反击应对措施具有以下的特点：

第一，从总体趋势看，国外对华反倾销案件肯定性的终裁比例提高，中国遭受的反倾销强度明显高于世界其他国家的平均水平，国外对华实行针对性的集中贸易攻击和进攻性的恶意贸易保护。

第二，从对华反倾销产品结构看，国外对华反倾销行业集中在贱金属及其制品、化工产品和机电产品，反倾销的范围不仅限于低附加值、劳动密集型传统产品，更转向高附加值、资本技术密集型产品，反倾销与维护本国行业既得利益有密切联系。

第三，从对华反倾销主要来源国别结构看，与国际金融危机相关地缘性密切的国家或地区对华反倾销强度更大。这说明国外通过反倾销转嫁国内经济危机，反倾销成为一种本国贸易保护和促进的手段。

第四，国际金融危机下我国对主要反倾销来源国和地区——美国、欧盟、印度进行有力反击，说明我国有发起反倾销起诉能力，但对其他来源国反击力度几乎为零。总体上中国发起的反倾销调查或最终措施数量少，反倾销调查及最终措施对称率低，中国起诉不积极，没有充分对等地运用反倾销贸易保护手段。

在上述研究基础上，主要围绕如何反击应对反倾销及减少反倾销贸易摩擦两方面给出以下政策建议：

其一，在对国外反倾销积极应诉的基础上，加大对国外相关进口产品提起报复性反倾销行为的力度，保护自己的权益。报复性反倾销行动上

升的威胁对一国反倾销来源国发起的反倾销行动有抑制效应。基于反倾销对称性,中国应加强对反倾销的应诉和起诉能力,以抑制反倾销来源国对华提起的反倾销行动。与此同时,应完善反倾销应诉机制以提高我国应诉能力。不仅要积极谋求WTO剔除其非市场经济地位获得应对反倾销控诉的制度保障,而且还要提高企业对反倾销积极应诉意识,注重懂得本企业产品和反倾销专业知识人才的培养。

其二,中国应积极调整出口贸易战略,加快对外投资,减少他国对我国出口产品的反倾销可能性。这一方面不仅要求我国应加快外贸增长方式的转变,优化出口产品结构,通过产品创新以及产品附加值和技术含量的提升来增强竞争力;而且还要考虑进口国市场容量及其相关产业状况,避免出现我国某项出口产品短期内成倍或大量增长的现象,加快改变我国外贸出口市场分布不合理的状况。另一方面要求我国积极实施“走出去”的战略,加大对外投资以利用这些国家的出口配额或者其他优惠政策扩大我国产品出口。

其三,积极利用多边贸易体制来解决贸易摩擦问题。在贸易摩擦中无论处于发起者或被诉者,中国都应积极做到以下几点:需要深入理解世贸规则和条款,学会利用WTO规则来保护自身的合法贸易地位;完善实施反倾销的法规体系,建立

符合国际惯例的贸易救济体系;改善经济发展环境,建立与国际接轨的技术法规和标准体系;利用多边或双边协商和谈判机制,充分发挥商会和行业协会及政府部门磋商作用。以上是规避和应对反倾销贸易摩擦的根本策略。

参考文献:

保建云,《贸易保护主义的国际政治经济学分析——理论模型、实证检验及政策选择》,经济科学出版社,2010.5。

李晓西,《国际金融危机对中国经济增长和就业影响及对策》,科学出版社,2010.4。

冯巨章,《对华反倾销的趋势—国别分布与产品结构—1995—2008》,《国际经贸探索》,2010.1。

J. Michael Finger. Anti-dumping: How It Works and Who Gets Hurt. [M],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n: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93,NO.1: 241-254.

沈国兵,《反倾销等贸易壁垒与中美双边贸易问题》,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9.2。

Thomas J. Prusa, and Susan Skeath. The Economic and Strategic Motives for Antidumping Filings [J]. Review of World Economics. 2002.138(3):389-413.

Hansen, W.L., and T.J.Prusa. The economics and Politics of Trade Policy: An Empirical Analysis of ITC Decision Making [J].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1997. 5(2):230-245.

Blonigen · Bruce, and Bown · Chad. Antidumping and Retaliation Threats [J].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03(60): 249-273.

(作者单位:厦门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系)

责任编辑:田小秋

(上接第24页)2008年第二、第三季度。目前中国的原油进口来源地过于集中,进口源主要依赖于中东,达50%以上,来自非洲的进口源也占了很大比重,而这些地方一直是政局不稳定的地区,对我国进口原油价格影响更大。去年10月及今年2月、4月,我国连续3次上调汽柴油价格,每吨汽柴油累计提价1080元和970元。而近期国际油价继续保持高位运行,目前已经再次接近国内成品油调价窗口。今年

前几个月,我国CPI维持在5%的高位,其主要外部原因有农产品、原油等国际商品价格高企,最主要的还是农产品如油料油脂、棉花类,从今后来,国际油价的上涨对我国CPI的影响有可能在今后一段时间内逐步得到更为明显的体现。

(作者单位: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监测中心)

责任编辑:李铁军